

首版次软件产品测试报告

产品名称	首版次软件产品测试报告
公司名称	腾创实验室（广州）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品牌:腾创实验室 测试报告类型:软件测试报告 报告范围:全国
公司地址	广州市黄埔区彩频路9号502-1、502-2房（注册地址）
联系电话	020-32206063 13825019240

产品详情

首版次软件申报，软件测试报告是非常必要的材料。近期江苏省和河南省的首版次软件正在申报中，均要求企业提交产品检测报告，即软件测试报告。

首版次软件产品测试，腾创实验室（广州）有限公司（简称“腾创实验室”）依据《系统与软件工程质量要求与评价（SQuaRE）

第51部分：就绪可用软件产品（RUSP）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》（GBT

25000.51-2016）进行的检测，出具的软件测试报告，可作为企业申请首版次软件产品的重要证明材料。

河南首版次软件申报材料：

（一）申报单位相关证明材料（复印件盖公章）

1.企业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（或三证合一证）。

2.申报单位相关资质证明。

3.企业按照国家统计局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统计调查制度》要求，按时填报数据情况的证明材料。

4.申报单位上一年度审计报告（须带验证码）。

5.企业申报日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查询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和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及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网站查询的“严重违法失信名单”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。

6.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二）申报产品相关证明材料（复印件盖公章）

1.软件著作权证书、专利等知识产权证明材料。

2.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，检测机构资质证明材料。

3.科技部或教育部认定的查新机构出具的产品查新报告，查新机构资质证明材料。查新报告出具时间应在2022年6月15日（不含）之后。

4.能披露产品研发投入、销售（服务）总金额、取得软件著作权之后的销售（服务）金额等相关数据的审计报告（须带验证码）。

5.申报产品获得软件著作权证书之后的全部销售（服务）合同、发票、进账单、记账凭证、有效销售（服务）发票清单（包含发票类型、付款方名称、收款方名称、开具内容、开具日期、发票代码、发票号码、含税金额、不含税金额）。按照同一合同对应发票、进账单、记账凭证等相关证明材料的顺序依次

循环编排。合同及发票应与软件著作权相关信息匹配，并能体现申报产品的销售（服务）金额等情况，不能呈现重要信息内容的合同视为无效合同。

6.科技成果评价相关证明材料，评价机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。

7.产品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技成果奖（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）证明材料。

8.被省部级及以上列为重点项目、示范项目的证明材料。

9.基于鲲鹏、龙芯、飞腾、麒麟、统信等国产软硬件生态体系的软件产品，需提供产品通过兼容性测试的相关证明材料。

10.属于国家特殊行业管理要求的产品，提供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批准颁发的许可证明材料；属于国家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，提供强制性产品认证材料。

11.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

注：具体的项目申报材料请登录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网站下载。

江苏省申报需提交以下材料：

（一）征集信息表。

（二）送征单位相关佐证材料。

1. 营业执照；

2. 2022年度审计报告；

3. 近2年主要软件产品销售合同及发票。

(三) 送征软件产品相关佐证材料。

1.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；

2. 省级以上软件产品检测机构依据《系统与软件工程 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 (SQuaRE) 第51部分：就绪可用软件产品 (RUSP) 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》(GBT 25000.51-2016) 对送征软件产品进行检测后出具的检测报告；

3. 针对送征软件产品研发投入的专项审计报告。

(四) 其他材料。

有助于了解送征单位、送征软件产品情况的其他材料(近5年内)，如获得的专利证书、其他具有代表性软件产品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、信息技术服务标准(ITSS)符合性评估证书以及参与制定的标准文件、通过信创体系适配性测试报告等。

腾创实验室拥有多项行业认证资质，包括CMA、CNAS、CCRC等，符合申报中对软件产品检测机构具备CMA、CNAS的要求，以确保我们的检测结果具有高度的准确性和可信度。需要出具首版次软件产品的测试报告，请致电联系腾创实验室哦~~